檔　　號：
保存年限：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書函

地　　址：106308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162號
聯 絡 人：薛家欣
電　　話：02-77491308
電子郵件：sixth0212@ntnu.edu.tw

受文者：如行文單位

裝

發文日期： 中華民國 113年1月4日
發文字號： 師大人 字第 1121037967 號
速別： 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如主旨

主旨：檢送本校「國科會博士生兼任助理增核費用確認書」及「印領清冊」各1份，請查照。

說明：

訂

一、為配合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補助研究計畫博士生費用增核措施之經費核銷作業，訂定「國科會博士生兼任助理增核費用確認書」及「印領清冊」等表單，請各計畫執行單位配合辦理(獲國科會核定有案者始得辦理)。

二、旨揭表單請至人事室/表單下載/博後及計畫人員/進用（https://hrs.ntnu.edu.tw/GoWeb2/include/index.php?Page=A-4-4）下載使用。

線

正本：本校各單位
副本：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